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AG

AA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

主要業績包括：

- 2020年收入及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減少了**15.20%**¹至人民幣**12.79**億元，年度淨利潤減少了**27.86%**至人民幣**5.10**億元，EBITDA減少了**15.30%**至人民幣**9.95**億元，每股收益減少了**28.23%**至人民幣**0.15**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全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1**元(相當於每股約港幣**0.1228**元)供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2020年煤層氣總產量達**10.34**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產量**9.31**億立方米增長了**11.06%**。
 - 潘莊區塊2020年總產量為**9.67**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產量**8.59**億立方米增長了**12.57%**；
 - 馬必區塊2020年總產量為**0.67**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產量**0.72**億立方米下降了**7.04%**；

附註1：由於數據的表達單位及保留位數不同，可能會使增減的百分比略有偏差；增減的百分比以公告內能獲取的最小表達單位及保留位數的計算結果為準。

- 2020年平均日產氣量達283萬立方米，較2019年平均日產氣量255萬立方米同比增長10.98%。
- 2020年總銷量²達10.04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銷量9.13億立方米增長了10.06%。
 - 潘莊區塊2020年總銷量為9.43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銷量8.44億立方米增長了11.82%；
 - 馬必區塊2020年總銷量為0.61億立方米，較2019年總銷量0.69億立方米下降了11.45%；
- 潘莊區塊2020年平均實現銷售價格³較2019年每立方米人民幣1.69元下降了15.98%至人民幣1.42元；馬必區塊2020年平均實現銷售價格較2019年每立方米人民幣1.39元下降了0.72%至人民幣1.38元。
- 2020年潘莊區塊共完成鑽井90口(其中包括65口SLH和25口PDW)，SLH井平均鑽井時間僅為15.18天。
- 2020年馬必區塊共完成鑽井65口(其中包括31口SLH和34口PDW)。
- 亞美能源高度重視健康安全環境工作及履行社會責任的義務。2020年亞美能源一如既往保持損失工時事故為零、總可記錄事故為零的安全環保績效。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亞美能源取得了累計6年零118天無損失工時事故的優秀安全業績。

附註2：總銷量為總產量減去使用損失。

附註3：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不包括直接歸屬的過渡成本，反映的是我們實現的井口價格。

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亞美能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業績。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38,524	1,161,246
其他收入	240,368	346,805
經營利潤	723,629	901,908
EBITDA	994,997	1,174,775
經調整EBITDA	996,062	1,198,564
年度利潤	510,296	707,36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150	0.209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150	0.209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和設備	3,994,259	3,721,68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45,553	2,183,826
總資產	7,038,381	6,748,160
總權益	5,960,842	5,843,642

業務回顧

2020年，我們經歷了外部環境的劇烈變化及市場挑戰：

第一，自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新冠疫情**」)在全球迅速蔓延，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球累計確診病例已突破8,000萬人，累計死亡病例超過170萬人，新冠疫情持續衝擊著全球經濟及金融體系。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在2021年1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估計，2020年全球經濟或萎縮3.5%。受全球新冠疫情影響，國際能源價格於2020年前四個月大幅下挫。至2020年末，美國輕質原油價格回升至50美元一線，仍未能恢復至年初水平。

第二，在中國國內，因新冠疫情及疫情防控給中國經濟造成了較大衝擊，尤其是第一季度所有經濟活動均處於停滯狀態，天然氣市場需求萎縮，而國內天然氣生產及進口仍保持了較快增長，上半年天然氣市場供過於求，迫使上游企業低價傾銷。2020年2月22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出台政策，要求非居民用氣門站提前執行淡季價格政策。以上多重不利影響導致全年天然氣銷售價格與2019年相比有較大幅度下降，給我們的煤層氣生產銷售及投資計劃帶來了巨大的挑戰和影響。

經評估，2020年，本集團應對新冠疫情採取階段性壓產對策，壓產產量約為5,000萬立方米，壓產產量預計對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的影響金額約為人民幣6,000萬元，本集團受新冠疫情、國內天然氣市場需求不振等影響，2020年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不及公司預期，預計對收入(包括增值稅退稅)的影響金額約為人民幣6,000萬元，同時考慮壓產氣量預計增加的運營支出及折舊等營業成本因素，預計對營業利潤的影響金額約為人民幣0.9-1.1億元。

在生產方面，面對上述環境劇變和市場挑戰，本集團不畏艱險、迎難而上，通過高質量的投資管控、精細化的市場研究及產銷平衡部署、以及持續不斷的技術創新，於2020年實現總產量增長11.06%至10.34億立方米(即366億立方英尺)，其中包括潘莊區塊的總產量9.67億立方米(即342億立方英尺)和馬必區塊的總產量0.67億立方米(即24億立方英尺)。

在鑽井和壓裂工程投資方面，為確保本集團在未來的優質快速發展，即使因為2020年初新冠疫情封控的原因，本集團2020年鑽井及壓裂工程的開工時間較原定計劃延遲了1至2個月，但經過本集團的卓越管理和精心組織，2020年鑽井及壓裂工程投資工作量與2019年相比仍分別增長23.02%、310.34%至155口、119口。在加大投資力度的同時，公司持續優化成本管控，領先於行業內平均水平。相比全年預算人民幣7.14億元的資本性支出，今年實際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5.26億元。潘莊區塊15#煤層單支水平井(「SLH」)的平均鑽井成本為人民幣285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96萬元下降3.72%，潘莊區塊叢式井(「PDW」)的平均鑽井成本為人民幣87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90萬元下降3.33%。我們持續致力於降低成本，提升利潤空間。

在銷售價格方面，2020年本集團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42元，其中潘莊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42元(相比2019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69元下降了15.98%)，馬必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38元(相比2019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39元下降了0.72%)。

主要受煤層氣銷售價格影響，本集團2020年的收入及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相比2019年下降了15.20%至人民幣12.79億元，經營利潤下降了19.77%至人民幣7.24億元，年度利潤下降了27.86%至人民幣5.10億元，EBITDA下降了15.30%至人民幣9.95億元，每股收益下降了28.23%至人民幣0.15元。

建議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1元(相當於每股約港幣0.1228元)供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經營回顧

亞美能源高度重視健康安全環境(「HSE」)工作及履行社會責任的義務。2020年亞美能源一如既往地保持損失工時事故(「LTIR」)為零、總可記錄事故(「TRIR」)為零的安全環保業績。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亞美能源取得了累計6年零118天無損失工時事故的優秀安全業績。亞美能源於2020年6月如期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展現了本公司在環境保護及社區關係治理方面卓越的業績，為亞美能源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經營的兩項重大資產(美中能源有限公司(「**SAEI**」)經營的潘莊區塊及亞美大陸煤層氣有限公司(「**AAGI**」)經營的馬必區塊)的若干重大經營目標取得顯著進展。

- **潘莊區塊**

我們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聯煤**」)合作的潘莊區塊仍然是中國最高產的煤層氣項目，在由國家能源局(「**國家能源局**」)制定、國家發改委發佈的煤層氣(煤礦瓦斯)開發利用「十三五」規劃中，被列為國家在產煤層氣重點項目。

- **生產進展**

2020年潘莊區塊的總產量達到了9.67億立方米(即342億立方英尺)，較原定9.45億立方米(即334億立方英尺)的目標超產2.35%，同比2019年8.59億立方米(即303億立方英尺)增長了12.57%。平均日產氣量達264萬立方米，較2019年平均日產氣量235萬立方米增長12.34%。截至2020年底，潘莊區塊共有在產生產井424口，其中包括120口PDW，49口多分支水平井(「**MLD**」)和255口SLH。2020年投產新井119口，較2019年投產新井62口同比增長91.94%。更多的產量資料以及井數統計請詳見下列表1。

- **鑽井及地面設施進展**

2020年潘莊區塊共完成鑽井90口(其中包括65口SLH和25口PDW)，SLH井平均鑽井時間僅為15.18天。年初受新冠疫情防控影響，潘莊區塊鑽井復工晚於計劃1至2個月，通過合理組織鑽機、強化施工進度管理，不僅完成了88口鑽井的年度投資目標，更超額完成年度鑽井任務。新井的投入和運營效率的提高，為2020及後續年度產量的提升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潘莊區塊首次嘗試並成功實施了一口9#煤層SLH鑽井試驗井。作為薄煤層勘探開發的創新型試驗井，分析研究適用性井型及鑽完井方式，為潘莊區塊激活薄煤層產能潛力提供了有利的技術支持及開發依據。潘莊區塊在PDW井壓裂過程中成功推廣了新的壓裂工藝，在提高壓裂效果的同時又降低了排採生產時的檢泵幾率。

目前，潘莊區塊地面設施包括6座集氣站，32臺井口壓縮機，66千米集輸管線和116千米單井管線。中央集氣站二次加壓處理能力為120萬立方米／天，其餘各站及井口壓縮機處理能力為430萬立方米／天。一條雙迴路的35千伏電力線路已經建設完成並投運，滿足了潘莊區塊的電量需求，為提高潘莊區塊的煤層氣輸配能力，提升產量和銷量提供了有利保障。

- 馬必區塊

我們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中石油」)合作的馬必區塊，在由國家能源局制定、國家發改委發佈的煤層氣(煤礦瓦斯)開發利用「十三五」規劃中被列為國家在建煤層氣重點項目，也是山西省2020年煤層氣重點建設項目之一。

- 生產進展

2020年馬必區塊的總產量為0.67億立方米(即24億立方英尺)，平均日產氣量18.27萬立方米。截至2020年底，馬必區塊共有在產生產井220口，其中包括194口PDW，1口MLD和25口SLH。更多的產量資料以及井數統計請詳見下列表1。

2020年馬必區塊共完成煤層氣鑽井65口(其中包括31口SLH和34口PDW)，是馬必區塊歷史上鑽井投資最大的1年。因SLH井引進了先進的二開井型和近鑽頭導向技術，平均鑽井時間僅為14天，較2019年的鑽井時間20天下降了30%。

2020年馬必區塊共完成了81口井壓裂施工。因引進了普通油管帶底封拖動壓裂工藝，大大降低了壓裂成本。

針對高煤階低滲透煤儲層，採用了連續、穩定、合理的理念和定量化智能化排採技術，實現了煤層氣井單井產量長期穩產高產。

因馬必區塊煤層滲透率較低，新鑽探的煤層氣井須經過壓裂改造有效提高單井產量。因此，同一座井場上的所有新鑽探煤層氣井須全部完成壓裂施工後方可投入排採生產。基於此，馬必區塊新井投產時間較潘莊區塊普遍延後3至6個月。2020年完井的65口井，將於2021年貢獻產量。

一 馬必南區總體開發方案(「ODP」)實施進展

2020年面臨諸多的外部劇烈變化及不確定性，眾多油氣公司大幅下調了年度投資擴張計劃，並通過各種方式努力削減費用支出，即便如此，全球仍然有多家油氣公司在能源價格的持續低迷及全球市場需求不振的惡劣環境下宣布破產。

在此眾多外部不利因素下，本集團經過2018年、2019年對馬必區塊持續不斷地改進資源評價方法、工程工藝技術創新等，明確了未來5年馬必區塊開發的重點區域，按照分步實施、滾動開發的原則，通過有力的組織領導、高質量的投資管控、高標準的質量要求推進馬必區塊開發。其中，2020年馬必南區順利完成了63口井鑽井和73口井壓裂任務。

2020年還啓動了2號集氣站、外輸管線、35千伏電力等重大項目建設，為提高天然氣商品量、提高產銷比打下堅實基礎。

2020年馬必區塊確立了以水平井為主、叢式井為輔的主體鑽井技術，普通油管帶底封的低成本高效壓裂技術以及定量化智能化的排採技術。同時，馬必區塊在實施工程中不斷創新、不斷改進，夯實了主體技術，優化了ODP，並將在後續的項目開發過程中加深認識、持續優化、促進效益提升。

表1 — 潘莊區塊(「潘莊」)和馬必區塊(「馬必」)的運營進展*

	2020年	2019年	變動百分比
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1,034.05	931.09	11.06%
總平均日產量(百萬立方米每天)	2.83	2.55	10.98%
潘莊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967.19	859.17	12.57%
潘莊MLD	156.95	205.46	-23.61%
潘莊SLH	697.81	559.88	24.64%
潘莊PDW	112.43	93.83	19.82%
潘莊總生產井數**	424	305	39.02%
潘莊MLD	49	49	0.00%
潘莊SLH	255	175	45.71%
潘莊PDW	120	81	48.15%
潘莊鑽井完成	90	99	-9.09%
潘莊壓裂增產措施井數	38	16	137.50%
馬必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66.86	71.92	-7.04%
馬必MLD	0.17	0.07	142.86%
馬必SLH	17.40	17.93	-2.96%
馬必PDW	49.29	53.92	-8.59%
馬必總生產井數**	220	183	20.22%
馬必MLD	1	1	0.00%
馬必SLH	25	10	150.00%
馬必PDW	194	172	12.79%
馬必鑽井完成	65	27	140.74%
馬必壓裂增產措施井數	81	13	523.08%

* 運營進展情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08:00中央標準時區

** 井數統計自排採之日起計算

勘探及儲量升級

根據獨立儲量認證公司Netherland Sewell & Associates Inc. (「NSAI」)發佈的報告，截至2020年底，本集團的1P和2P天然氣儲量分別約為1,799億立方英尺和6,406億立方英尺，較2019年底的1P儲量1,977億立方英尺降低了9%，較2019年底的2P儲量6,546億立方英尺降低了2%。扣除2020年淨產氣量278億立方英尺後，1P儲量增長了6%，2P儲量增長了2%。

潘莊區塊2020年底的1P和2P儲量分別為1,502億立方英尺和1,794億立方英尺，較2019年底的1P儲量1,603億立方英尺降低了6%，較2019年底的2P儲量1,963億立方英尺降低了9%。扣除2020年淨產氣量263億立方英尺後，1P儲量增長了12%，2P儲量增長了6%。由於2020年現有井的良好表現和鑽井效率的提高，1P和2P儲量扣除2020年淨產量後都有大幅增加，增加的1P、2P儲量也將繼續為潘莊區塊產量做貢獻。

馬必區塊2020年底的1P和2P儲量分別為297億立方英尺和4,612億立方英尺，較2019年底的1P儲量374億立方英尺降低了21%，較2019年底的2P儲量4,583億立方英尺增長了1%。扣除2020年淨產氣量15億立方英尺後，1P儲量降低了17%，2P儲量增長了1%。由於受到新冠疫情影響馬必區塊2020年的新井投產推遲，導致新井產能貢獻延遲，致使1P儲量下降，但本集團實施的技術創新使老井產量遞減率明顯得到抑制，同時優化了長期規劃(「LRP」)，使評估的2P儲量有所增加。

表2

儲量數據**	2020年總量 (十億 立方英尺)	2020年淨量 (*)(**) (十億 立方英尺)	2019年淨量 (*)(**) (十億 立方英尺)
合計			
證實儲量(1P)	231.3	179.9	197.7
證實+概算儲量(2P)	893.0	640.6	654.6
證實+概算+可能儲量(3P)	1,213.7	860.4	952.5
潘莊區塊			
證實儲量(1P)	194.2	150.2	160.3
證實+概算儲量(2P)	232.6	179.4	196.3
證實+概算+可能儲量(3P)	292.6	224.7	227.7
馬必區塊			
證實儲量(1P)	37.1	29.7	37.4
證實+概算儲量(2P)	660.4	461.2	458.3
證實+概算+可能儲量(3P)	921.1	635.7	724.8

附註

- * 淨儲量為根據產品分成合同條款以及氣損調整後的本公司的天然氣儲量。
- ** 我們的儲量估計及未來淨收益乃由NSAI根據石油工程協會頒布的石油和天然氣儲量估算及審計所普遍認可的石油工程及估值原則編制。根據2018年石油資源管理系統(石油資源管理系統由石油工程師協會(「SPE」)、世界石油理事會(「WPC」)、美國石油地質學家協會(「AAPG」)、石油評估工程師協會(「SPEE」)、地球物理勘探協會(「SEG」)、石油物理學家和測井分析師協會(「SPWLA」)及歐洲地質學家和工程師協會(「EAGE」)於2018年6月發布)的定義及指引,NSAI採用了標準工程和地球科學或兩者相結合的方法,其中(生產)動態法、容積法和類比法等分析方法被視為分類、歸類及估算儲量所試用而必要的方法。我們的儲量僅屬估算,不作為精準計算。

2021年展望及指引

伴隨著多支新冠疫苗獲准上市及接種人群的穩步上行,公眾對2021年疫情出現改善抱有很大預期,此外,根據各國陸續公布的經濟數據表明,2020年下半年全球經濟總體表現好於預期,基於上述情況,IMF在2021年1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預測,全球經濟在2021年增長5.5%,較2020年的估計萎縮3.5%有較大幅度的增長。回望國內,隨著中國政府進一步明確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作為清潔低碳能源的天然氣將在中國能源結構中的作用愈發重要,天然氣需求將不斷增長。

本集團將在鞏固現有以煤層氣為主業的基礎上,積極擴展天然氣能源產業鏈上游,進一步豐富氣源,擬借助自身在煤層氣勘探開發產業上的優勢進行產業延伸,積極規劃和布局深部煤與煤層氣熱採這一全新科技創新項目,深部煤與煤層氣熱採可與天然氣、氫能、碳捕集、封存與利用協同發展,符合國家能源低碳化發展方向。為了研究並掌握深部煤與煤層氣熱採關鍵技術,公司計劃進行先導性試驗項目,目前正在積極推進相關準備工作。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煤層氣強輸配能力建設與市場通道互聯互通的打造,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新合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新合」)於2020年12月31日後向中國法院委任的管理人就重整及收購一家正在清盤的公司(「標的公司」)的全部股權支付了價值人民幣8,000萬元的保證金(「保證金」)。如新合沒有被中國法院選定為標的公司之投資人,保證金將會全數被退回。標的公司於中國擁有煤層氣長輸管道項目,有關項目有助本集團業務發展。

同時，我們也應該看到，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改善尚需時日，2021年對於全球、對於中國、對於亞美能源仍將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將充分利用防疫積累的寶貴經驗，持續書寫「零確診、零疑似、零感染」的「三零」記錄的同時，聚焦於以科技創新為引領的傳統煤層氣項目投資及開發、深部煤與煤層氣熱採及多氣共採領域鑄建競爭性技術成果、持續補強天然氣全產業鏈建設、並堅持不懈地努力推動公司降本增效，為保持產量、淨利潤持續增長奠定良好基礎。

2020年政策影響

2020年2月27日，山西省政府出台了《山西省煤成氣增儲上產三年行動計劃（2020-2022年）》，要求2022年全省煤層氣產量達到200億立方米。其中明確規定，推進對外合作區塊加快開發，重點保障潘莊等已開發區塊穩定增產。該政策將驅動本集團在天然氣能源領域快速發展，本集團將利用政策利好，尋求新的發展機會的同時，充分挖掘現有區塊的最大價值。

2020年5月1日，山西省政府出台了《山西省煤層氣勘查開採管理辦法》，該辦法是山西省落實國家「四個革命、一個合作」能源安全新戰略的客觀要求。所謂「四個革命、一個合作」，是指推動能源消費革命、能源供給革命、能源技術革命、能源體制革命，全方位加強能源國際合作。該辦法意在鼓勵企業加大煤層氣勘查與開採的投資，強化礦區保障，明確了項目並聯審批、佔用土地林地、管網互聯互通、儲氣調峰等政策措施，鼓勵煤層氣、緻密氣、頁岩氣等三氣綜合評價、綜合利用，實現多氣同採共輸，通過在能源革命中的先行先試，深化機制體制改革，推動山西省煤層氣勘查與開採優質快速發展。該辦法讓「三氣共採」有了政策支撐，將驅動本集團積極在「三氣共採」機理、共採技術、開發模式等方面展開攻關，以求進一步豐富天然氣能源全產業鏈上游氣源。

對於2021年，我們欣然呈報更新目標如下：

- **潘莊區塊：**

2021年，本集團將在潘莊區塊繼續投資如下：

- 在潘莊區塊政府相關審批基礎上，開始實施全年計劃，計劃完成20座井場的鑽前工程、65口新井的鑽井作業、排採設備採購及88口新井投產，以及實施相應的地面配套設施工程。
- 基於預期的項目執行和相關的政府審批，潘莊區塊總產量的預期為10.8億立方米(即381億立方英尺)。
- 由於潘莊區塊的週邊煤礦採煤活動頻繁，2021年公司會繼續加強與週邊煤礦的溝通合作，完善互保協議及繼續尋求新的發展及合作途徑。

- **馬必區塊**

2021年，本集團將在馬必區塊繼續加大投資，具體如下：

- 在馬必區塊，本集團將繼續堅定不移地強化和優化馬必南區ODP投資建設，2021年計劃在馬必南區新鑽探134口煤層氣井，同時重點圍繞2號集氣站區域進行開發建設。
- 基於預期的項目執行和相關的政府審批，馬必區塊總產量的預期為1.2億立方米(即42億立方英尺)。

根據上述潘莊區塊和馬必區塊的開發計劃，本集團預計將在2021年投入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8.17億元，這些資金將由自身的現金流來解決。本集團將不時評估2021年的資本性投資計劃，並且一旦有必要將在2021年中期業績中披露任何變化。

本集團非常有信心繼續聚焦和應對不確定性，致力於可持續性降本增效，取得更好的經營業績。同時我們將持續推進技術創新，為潘莊區塊的穩產與發展，馬必區塊的大規模開發奠定良好基礎。本集團還將依據規劃，著重聚焦中國市場，以突破性技術優勢為基礎，尋求新的發展機遇，拓展我們的業務，為更多的客戶和相關社區提供清潔能源，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財務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連同去年之可比數據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038,524	1,161,246
其他收入	5	240,368	346,805
其他利得—淨額		2,095	822
經營開支			
折舊及攤銷		(271,368)	(272,867)
僱員福利開支		(73,372)	(105,821)
材料、服務及物流		(190,831)	(209,692)
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		(7,600)	—
其他		(14,187)	(18,585)
經營開支總額		(557,358)	(606,965)
經營利潤		723,629	901,908
財務收益	6	33,237	37,065
財務費用	6	(4,834)	(4,287)
匯兌(損失)/收益	6	(9,459)	6,079
財務收益—淨額		18,944	38,857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2,573	940,765
所得稅費用	7	(232,277)	(233,397)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		510,296	707,368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31,692)	6,31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478,604	713,683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 基本	10	0.150	0.209
— 稀釋	10	0.150	0.209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994,259	3,721,688
使用權資產	65,579	56,662
無形資產	29,742	35,0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55,048	49,8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	13,770
	<u>4,144,770</u>	<u>3,877,092</u>
流動資產		
存貨	9,822	11,201
其他流動資產	21,873	10,96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1,071,411	714,969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0,505	2,083,931
	<u>2,893,611</u>	<u>2,871,068</u>
總資產	<u><u>7,038,381</u></u>	<u><u>6,748,160</u></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2,079	2,079
股本溢價	3,869,806	4,231,210
其他儲備	279,392	311,084
留存收益	1,809,565	1,299,269
總權益	<u><u>5,960,842</u></u>	<u><u>5,843,642</u></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資產棄置義務		20,120	18,361
非流動租賃負債		40,357	43,3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7,612	379,804
		<u>498,089</u>	<u>441,56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468,169	404,190
當期所得稅負債		94,572	44,206
流動租賃負債		16,709	14,562
		<u>579,450</u>	<u>462,958</u>
總負債		<u>1,077,539</u>	<u>904,518</u>
總權益及負債		<u>7,038,381</u>	<u>6,748,16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煤層氣(「CBM」)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本公司於2014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通過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CUCBM」)及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CNPC」)(授權其子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分別就中國山西省沁水盆地潘莊和馬必區塊訂立的兩份產品分成合同(「產品分成合同」)開展業務。

潘莊區塊的總體開發方案(「ODP」)於2011年11月28日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批准，允許潘莊區塊進入商業開發階段。於2016年11月1日，潘莊區塊在獲聯合管理委員會(「聯合管理委員會」)基於潘莊產品分成合同條款的批准和宣告之後，進入生產階段。國家發改委於2018年10月8日正式公告了關於馬必區塊南區煤層氣對外合作項目ODP的批復。根據其公告，該批復於2018年9月正式批出。自此，馬必區塊南區具備了商業開發的條件。於2020年1月1日，馬必區塊南區在獲聯合管理委員會基於馬必產品分成合同條款的批准和宣告之後，進入生產階段。於2020年12月31日，馬必區塊北區仍處於勘探階段。

本公司於2015年6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於2018年，新疆鑫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然氣」，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393))通過四川利明能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四川利明」)持有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利明控股有限公司(「利明」)收購本公司約50.5%已發行股份。

收購完成後，董事將利明、四川利明及新天然氣分別視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控制權變更」)。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使用。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本集團已採納新訂及已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重要性」的定義一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 「業務」的定義一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 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修訂版)

上述修訂並未對以前期間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並且預計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解釋

多項新會計準則及解釋已頒佈，惟毋須於2020年12月31日的報告期間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定用途前的收益一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 參考概念框架一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 2018–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此等準則及解釋預期將不會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對實體以及可見將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的董事及總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產品分成合同界定，這是主要營運決策者做出資源分配決定及評估其表現的基準。兩份產品分成合同的財務資料已分為不同的分部資料列示，以供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

經營分部的業績及資產的計量方法與重要會計政策摘要中所述相同。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折舊及攤銷、財務收益、財務費用及匯兌收益／(損失)前的利潤(「**EBITDA**」)評估產品分成合同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可呈報分部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潘莊區塊 人民幣千元	馬必區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973,540	64,984	1,038,524
EBITDA	993,353	14,159	1,007,512
其他收入	235,506	4,862	240,368
經營開支	(444,118)	(94,222)	(538,340)
折舊及攤銷	(228,421)	(38,021)	(266,442)
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	(7,600)	–	(7,600)
財務收益	23,090	475	23,565
財務費用	(3,872)	(821)	(4,693)
匯兌(損失)/收益	(30,199)	21,820	(8,379)
所得稅費用	(204,980)	(27,296)	(232,27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064,012	97,234	1,161,246
EBITDA	1,146,550	47,548	1,194,098
其他收入	322,185	24,620	346,805
經營開支	(466,202)	(115,591)	(581,793)
折舊及攤銷	(226,464)	(41,560)	(268,024)
財務收益	20,910	369	21,279
財務費用	(3,084)	(926)	(4,010)
匯兌收益/(損失)	9,049	(5,679)	3,370
所得稅費用	(233,397)	–	(233,397)
	潘莊區塊 人民幣千元	馬必區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總資產	3,690,541	2,661,475	6,352,016
總負債	816,965	257,513	1,074,478
非流動資產增加(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285,762	235,782	521,544
於2019年12月31日			
總資產	3,435,509	2,446,184	5,881,693
總負債	775,413	121,629	897,042
非流動資產增加(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298,121	90,125	388,246

EBITDA與除所得稅前利潤總額的調節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的EBITDA總額	1,007,512	1,194,098
總部日常開支	(12,515)	(19,323)
折舊及攤銷	(271,368)	(272,867)
財務收益	33,237	37,065
財務費用	(4,834)	(4,287)
匯兌(損失)/收益	(9,459)	6,079
	<u>742,573</u>	<u>940,765</u>
除所得稅前利潤	<u>742,573</u>	<u>940,765</u>

可呈報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調節如下：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總額	6,352,016	5,881,693
未分配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101	862,640
其他	25,264	3,827
	<u>7,038,381</u>	<u>6,748,160</u>
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總額	<u>7,038,381</u>	<u>6,748,160</u>

可呈報分部負債與總負債的調節如下：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總額	1,074,478	897,042
未分配		
未分配租賃負債	518	2,587
其他	2,543	4,889
	<u>1,077,539</u>	<u>904,518</u>
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總額	<u>1,077,539</u>	<u>904,518</u>

4. 收入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本集團所佔CBM對中國客戶的銷售所得。當煤層氣控制權已轉移，即煤層氣已交付予客戶時，本集團確認煤層氣銷售收入。收入金額根據產品分成合同及煤層氣銷售協議的條款予以分配。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退稅(a)	85,343	127,375
政府補貼(b)	<u>155,025</u>	<u>219,430</u>
	<u>240,368</u>	<u>346,805</u>

- (a) 增值稅退稅是中國政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加快煤層氣抽採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授出。CUCBM及中石油分別為潘莊區塊及馬必區塊申請增值稅退稅。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攤佔所售CBM於有合理保證該金額可收回時確認其所享有的金額。
- (b) 政府補貼是中國政府根據於2007年4月20日發布的《財政部關於煤層氣(瓦斯)開發利用補貼的實施意見》授出，經於2020年6月12日發布的《清潔能源發展專項資金管理暫行辦法》修訂。自2020年起，本集團為潘莊區塊申請補貼(2019年：CUCBM)。中石油為馬必區塊申請補貼。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攤佔所售CBM於有合理保證該金額可收回時確認其所享有的金額。

6. 財務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4,096)	(3,614)
資產棄置義務的遞增費用	<u>(738)</u>	<u>(673)</u>
財務費用	(4,834)	(4,287)
財務收益	33,237	37,065
匯兌(損失)/收益	<u>(9,459)</u>	<u>6,079</u>
財務收益—淨額	<u>18,944</u>	<u>38,857</u>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174,469	160,915
遞延所得稅	57,808	72,482
	<u>232,277</u>	<u>233,397</u>

本公司及其在開曼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和薩摩亞各自管轄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豁免繳當地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沒有在香港取得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中國分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和分公司的應課稅利潤計算。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理論數額不同，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2,573	940,76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費用	237,151	220,313
(使用以前年度)／本年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406)	11,466
不可扣除的費用	3,227	2,317
其他	305	(699)
所得稅費用	<u>232,277</u>	<u>233,397</u>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a)		
— CUCBM	193,194	97,619
— 中石油	71,828	51,944
— 外部客戶	123,064	94,438
	<u>388,086</u>	244,001
損失撥備	<u>(7,600)</u>	—
	380,486	244,001
應收票據(b)	1,100	46,000
應收政府補貼(c)		
— 政府	405,641	176,222
— CUCBM	—	84,692
— 中石油	21,051	31,747
應收產品分成合同合作方現金籌款及預提費用(d)		
— CUCBM	122,656	78,001
— 中石油	109,294	48,699
押金和其他費用	31,183	5,607
	<u>1,071,411</u>	<u>714,969</u>

(a)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51,468	201,224
三個月至六個月	12,245	27,745
六個月至一年	77,038	7,150
一至兩年	42,288	7,882
兩至三年	5,047	—
	<u>388,086</u>	244,001
損失撥備	<u>(7,600)</u>	—
	<u>380,486</u>	<u>244,001</u>

應收CUCBM的應收賬款指收取自外部客戶並存入由CUCBM與美中能源有限公司(「美中能源公司」)共同管理，並由CUCBM代表本集團開立的銀行賬戶的現金。

應收中石油的應收賬款指將收取自中石油有關本集團自馬必區塊及潘莊區塊所佔煤層氣的銷售款項。

應收外部客戶的應收賬款指將收取自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自潘莊區塊所佔煤層氣的銷售款項。

- (b) 應收票據為到期日在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
- (c) 此為直接或通過CUCBM及中石油應收政府的煤層氣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貼。
- (d) 此為CUCBM及中石油分佔潘莊區塊及馬必區塊開發及生產成本的現金籌款及預提費用，尚未向CUCBM及中石油收取。
- (e) 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f)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價：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70,652	714,279
港元	719	583
美元	40	107
	<u>1,071,411</u>	<u>714,969</u>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428,649	361,269
應付關聯方款項		
— 鑫泰精工	576	—
— 陽光吉澳	—	443
應付產品分成合同合作方款項		
— CUCBM	7,112	3,060
— 中石油	7,463	3,602
應付稅款	2,258	874
應付工資	17,138	28,198
其他應付款	4,973	6,744
	<u>468,169</u>	<u>404,190</u>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371,832	270,427
六個月至一年	20,331	22,892
一至兩年	12,441	36,999
兩至三年	12,526	13,607
三年以上	11,519	17,344
	<u>428,649</u>	<u>361,269</u>

(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c)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價：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67,393	400,363
港元	267	189
美元	509	3,638
	<u>468,169</u>	<u>404,190</u>

10. 每股收益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乃按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u>510,296</u>	<u>707,368</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93,582</u>	<u>3,392,293</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150</u>	<u>0.209</u>

(b)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購股權具有潛在稀釋效應。假設這些購股權兌換所獲取的價款應被視為按照期內普通股平均市場價格發行而獲得。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是基於假設行使了購股權應該發行的股份數目，與假設按照期內普通股平均市場價格發行並獲得相同合計價款的情況下可能需要發行的股份數目的差額。這一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將構成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的一部分，並作為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所用的分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通股的平均市場價格低於購股權的行權價格，因此，購股權的影響是反稀釋效應，因此在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將其忽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u>510,296</u>	<u>707,368</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393,582	3,392,293
假設兌換購股權的調整(千股)	<u>-</u>	<u>252</u>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393,582	<u>3,392,545</u>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150</u>	<u>0.209</u>

11. 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1元將於2021年5月13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等應付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人民幣0.1061元已於2020年5月13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並於2020年6月1日派付。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38,524	1,161,246
— 潘莊	973,540	1,064,012
— 馬必	64,984	97,234
補貼收入	155,025	219,430
— 潘莊	156,043	204,181
— 馬必	(1,018)	15,249
增值稅退稅	85,343	127,375
— 潘莊	79,463	118,004
— 馬必	5,880	9,371
其他利得一淨額	2,095	822
經營開支	(557,358)	(606,965)
折舊及攤銷	(271,368)	(272,867)
員工福利開支	(73,372)	(105,821)
材料、服務及物流	(190,831)	(209,692)
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	(7,600)	—
其他	(14,187)	(18,585)
潘莊	(444,118)	(466,202)
折舊及攤銷	(228,421)	(226,464)
員工福利開支	(54,196)	(66,993)
材料、服務及物流	(142,643)	(158,173)
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	(7,600)	—
其他	(11,258)	(14,572)
馬必	(94,222)	(115,591)
折舊及攤銷	(38,021)	(41,560)
員工福利開支	(14,932)	(31,674)
材料、服務及物流	(39,009)	(39,034)
其他	(2,260)	(3,323)
總部	(19,018)	(25,172)
折舊及攤銷	(4,926)	(4,843)
員工福利開支	(4,244)	(7,154)
材料、服務及物流	(9,179)	(12,485)
其他	(669)	(690)
EBITDA	994,997	1,174,775
— 潘莊	993,353	1,146,550
— 馬必	14,159	47,548
經營利潤	723,629	901,908
財務收益	33,237	37,065
財務費用	(4,834)	(4,287)
匯兌(損失)/收益	(9,459)	6,079
財務收益一淨額	18,944	38,857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2,573	940,765
所得稅費用	(232,277)	(233,397)
年度利潤	510,296	707,368

產量、銷量、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及收入排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總產量(十億立方英尺) ¹	36.52	32.88
潘莊	34.16	30.34
馬必	2.36	2.54
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¹	1,034.05	931.09
潘莊	967.19	859.17
馬必	66.86	71.92
總銷量(十億立方英尺) ²	35.47	32.23
潘莊	33.31	29.79
馬必	2.16	2.44
總銷量(百萬立方米) ²	1,004.33	912.56
潘莊	943.16	843.48
馬必	61.17	69.08
淨銷量(十億立方英尺) ³	25.25	23.36
潘莊	23.89	21.35
馬必	1.36	2.01
淨銷量(百萬立方米) ³	714.95	661.41
潘莊	676.47	604.55
馬必	38.48	56.86
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人民幣元/立方米) ⁴	1.42	1.67
潘莊	1.42	1.69
馬必	1.38	1.39
收入(人民幣千元)	1,038,524	1,161,246
潘莊	973,540	1,064,012
馬必	64,984	97,234

附註：

1. 總產量為已生產煤層氣總量。
2. 總銷量為總產量減去使用損失。
3. 淨銷量為我們根據產品分成合同獲得的總銷量減去為支付適用增值稅及當地稅項的所售數量的我們的部分。
4. 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不包括直接歸屬的過渡成本，反映的是我們實現的井口價格。

收入。我們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1.61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23億元或10.57%至2020年的人民幣10.38億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2020年潘莊區塊的總產量增加引起的總銷量增加，惟被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下降抵銷所致。潘莊區塊的總產量由2019年的8.59億立方米增長了12.57%至2020年的9.67億立方米；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從2019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69元下降至2020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42元。

補貼收入。我們的補貼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2.19億元減少了0.64億元或29.35%至2020年的人民幣1.55億元，主要是由於補貼單位標準下降所致。

增值稅退稅。我們的增值稅退稅由2019年的人民幣1.27億元減少了0.42億元或33.00%至2020年的人民幣0.85億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的下降。

其他利得－淨額。我們的其他利得由2019年的人民幣82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27萬元或154.87%至2020年的人民幣209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他業務收入的上級管理費所致。

經營開支。我們的經營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6.07億元減少了人民幣0.50億元或8.17%至2020年的人民幣5.57億元，主要是由於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及員工離職補償減少所致。

- 折舊及攤銷。我們2019年和2020年的折舊及攤銷分別為人民幣2.73億元和人民幣2.71億元。
- 員工福利開支。我們的員工福利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1.06億元減少了人民幣0.33億元或30.66%至2020年的人民幣0.73億元，主要由於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及員工離職補償減少所致。
- 材料、服務及物流。我們的材料、服務及物流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2.10億元減少了人民幣0.19億元或8.99%至2020年的人民幣1.91億元，主要由於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同時管輸費和協調服務費減少所致。
- 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淨損失為人民幣760萬元，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增加所致。
- 其他。我們2019年和2020年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859萬元和人民幣1,419萬元，該下降主要由於辦公室租賃費及日常行政管理費用節省所致。

EBITDA。我們的EBITDA由2019年的人民幣11.75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80億元或15.30%至2020年的人民幣9.95億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潘莊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下降，同時，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減少，惟部分被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致使員工福利開支減少，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材料、服務及物流開支減少所抵銷。概括而言，較低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導致EBITDA的減少，且幅度大於收入的減少幅度。2019年的EBITDA人民幣11.75億元包括員工離職補償人民幣2,057萬元及非營運相關的業務發展和法律諮詢服務費開支人民幣322萬元。2020年的EBITDA人民幣9.95億元包括非營運相關的業務發展和法律諮詢服務費開支人民幣107萬元。潘莊區塊的EBITDA由2019年的人民幣11.47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54億元或13.36%至2020年的人民幣9.93億元。潘莊區塊2020年的EBITDA減少主要是由於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下降及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的減少，惟部分被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同時管輸費和協調服務費減少所抵銷。馬必區塊的EBITDA由2019年的人民幣4,755萬元減少了人民幣3,339萬元或70.22%至2020年的人民幣1,416萬元。馬必區塊2020年的EBITDA減少主要是由於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下降，惟部分被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同時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致使員工福利開支減少所抵銷。

經營利潤。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經營利潤由2019年的人民幣9.02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78億元或19.77%至2020年的人民幣7.24億元。

財務收益。我們的財務收益由2019年的人民幣3,707萬元減少了人民幣383萬元或10.33%至2020年的人民幣3,324萬元，主要是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我們2019年和2020年的財務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29萬元和人民幣483萬元。

匯兌(損失)/收益。我們的外匯匯兌(損失)/收益由2019年的匯兌收益人民幣608萬元變化至2020年的匯兌損失人民幣946萬元，主要是由於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外幣對人民幣匯率波動而形成的外幣折算損失所致。

除所得稅前利潤。我們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由2019年的人民幣9.41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98億元或21.07%至2020年的人民幣7.43億元，主要是因為上述影響EBITDA的因素及財務收益減少、財務費用增加、外匯匯兌損失所致。

所得稅費用。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2019年的人民幣2.33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12萬元或0.48%至2020年的人民幣2.32億元，主要是由於2020年潘莊區塊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減少所致，惟部分被馬必區塊的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所抵銷。

年度利潤。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19年人民幣7.07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97億元或27.86%至2020年人民幣5.10億元，主要是由於上述影響除所得稅前利潤的因素所致。

EBITDA及經調整EBITDA

我們提供年內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利潤的對賬，該利潤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除財務收益、財務費用、匯兌收益或損失、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益。經調整EBITDA指EBITDA調整至不包括非現金開支、非經常性項目或非營運相關開支，以說明本集團核心業務的EBITDA。

我們已計入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是由於我們認為它們是油氣行業常用的財務計量。我們認為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由我們的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家及其他人士用作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我們相較於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及資本回報率以及我們承擔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被認定獨立於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亦不可詮釋為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視為我們經營表現或收益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未能對所得稅、匯兌收益或損失、財務收益、財務費用及折舊及攤銷做出記賬。

下表載列年度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與EBITDA的對賬：		
年度利潤	510,296	707,368
所得稅費用	232,277	233,397
財務收益	(33,237)	(37,065)
財務費用	4,834	4,287
匯兌損失／(收益)	9,459	(6,079)
折舊及攤銷	271,368	272,867
EBITDA	994,997	1,174,775
非營運相關的業務發展和法律諮詢		
服務費開支	1,065	3,216
員工離職補償	—	20,573
經調整EBITDA	996,062	1,198,564

我們的EBITDA由2019年的人民幣11.75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80億元或15.30%至2020年的人民幣9.95億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潘莊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下降，同時，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減少，惟部分被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致使員工福利開支減少，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材料、服務及物流開支減少所抵銷。概括而言，較低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導致EBITDA的減少，且幅度大於收入的減少幅度。

我們的經調整EBITDA由2019年的人民幣11.98億元減少了人民幣2.02億元或16.90%至2020年的人民幣9.96億元。該減少是由於上文說明的EBITDA減少的原因加上2020年未發生員工離職補償以及非營運相關的業務發展和法律諮詢服務開支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部負責與本集團總體運營相關的融資及資金管理政策。我們的投資資金主要來源於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本公司於2015年的首次公開發行上市(「**IPO**」)募集資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8.46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1.84億元)。

除上文或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之資料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貸款資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受新冠疫情影響，煤層氣銷售價格低於預期，對本集團2020年度收入造成一定負面影響。但是基於本集團2020年度良好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表現，以及以前年度較充足的留存盈餘，本集團有充裕的資金來實現《2021年展望及指引》內投資計劃及公司未來年度運營計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各所示年度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4,266	948,2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1,034)	(272,42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7,656)	(263,4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4,424)	412,29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3,931	1,656,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失)/收益	(29,002)	15,11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0,505	2,083,931

經營活動

於2020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34億元，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7.43億元和折舊及攤銷人民幣2.71億元。該等項目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24億元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3.75億元所抵銷。

於2019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48億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9.41億元和折舊及攤銷人民幣2.72億元。該等項目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67億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6,698萬元、財務收益人民幣2,427萬元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539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

於2020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31億元，主要包括購買人民幣5.04億元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被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4,731萬元、已收利息人民幣2,927萬元所抵銷。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主要包括支付更多已鑽探的井、添置井口增壓機及興建集氣站和電力設施。

於2019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2億元，主要包括購買人民幣2.42億元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5,000萬元，惟被已收利息人民幣2,522萬元所抵銷。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主要包括支付更多已鑽探的井、添置井口增壓機及興建集氣站和電力設施。

融資活動

於2020年，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8億元，主要用於支付2019年末的股息人民幣3.59億元及償還租賃負債人民幣890萬元。

於2019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3億元，主要用於支付2018年末的股息人民幣2.56億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21.84億元及人民幣18.46億元。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結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回款不足所致。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39.52%及30.30%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港元或美元持有。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集中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信用風險

由於大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及香港的國有及國際銀行及金融機構，且該類銀行及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相應信用風險相對較低。因此，本集團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各種貨幣所產生外匯風險，尤以美元為甚。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會產生外匯風險。

2016年4月30日之前，本集團承受的非現金外匯風險來自重新折算的以美元計價的公司間貸款。為了管理外匯風險，管理層決定於2016年4月30日執行債務重組，通過將公司間貸款轉為永久性貸款。所屬的集團公司各自簽訂永久貸款協定，永續貸款不承計利息並且貸款方不得要求償還。在此次債務重組完成時，由這些美元永續貸款轉換產生的任何匯兌差異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權益。

本集團密切監控匯率變動及美元公司內部賬戶，以管理外匯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除所得稅前年度利潤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1,649,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954,000元)，主要原因是將本集團實體所持以美元計值的往來款換算為其功能貨幣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收益／損失。

重大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投資。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事項。

自財務年度截止日後的重大改變／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末至本業績公告披露日期內，無後續事件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員工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487名僱員(包含5名殘疾人)，其中1名位於香港。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3月31日採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包括目的、參與者、接受任何購股權的代價)載於本公司於2015年6月11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股份薪酬安排授予任何一名人士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或將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逾不時的已發行股份的3.0%。

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3份購股權已註銷，並無購股權失效或獲行使，其中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又或其各自聯絡人年度期間無任何購股權變動。於2020年12月31日，共有1,734,437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又或其各自聯絡人未持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截至本業績公告披露日，根據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為1,734,437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為0.05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後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授出其他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5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於上市日期生效，其主要條款(其中包括目的、參與人)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15年6月5日起計十年內(「**計劃期間**」)有效及具效力，此後不再授出或接受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惟該等計劃條款應具十足效力以使於計劃期間屆滿前授出及接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生效。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限額於取得股東事先批准後可予不時更新，惟根據經不時更新的限額於經更新限額批准日期(「**新批准日期**」)後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無論如何不得超過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

於2015年12月18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本集團部份關連承授人及非關連承授人合共41,234,696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16年1月31日，共計19,865,199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由關連承授人接納，共計21,199,29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由非關連承授人接納。

於2017年3月24日，董事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集團若干關連承授人及非關連承授人授出合共26,333,18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17年5月31日，相關承授人接納合共26,333,18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董事獲授特別授權，以於此股東大會結束止期間，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相關股份不得超過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2%即董事獲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授出涉及最多約67,871,647股相關股份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涉及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歸屬、失效以及註銷等。於2020年12月31日，尚無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本業績公告披露日，根據董事會獲得的特別授權，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為67,871,647份，佔已發股份約為2.0%，惟此特別授權至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6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IPO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15.069億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6月11日披露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使用上市所得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IPO所得款項用途大致如下表列示：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分配的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億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已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億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已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億元)	剩餘金額 (人民幣億元)
用於在潘莊及馬必區塊 勘探及開發煤層氣	60%	9.041	7.790	1.251	-
收購其他煤層氣或其他 非常規天然氣區塊的 權益或參與合作或合營 項目，藉以拓展我們的 業務	35%	5.274	3.172	0.035	2.067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 用途	5%	0.754	0.538	0.113	0.103
總計	100%	15.069	11.500	1.399	2.170

剩餘金額預計於2021年12月31日或以前使用，本公司根據確定可能的收購目標或參與合作或合營項目機會的情況，將在其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和根據聯交所相關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信息。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1元，相當於每股約港幣0.1228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5月13日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6月3日向截至於2021年5月24日股東名冊所列股東派付。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布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告的人民幣兌換港元匯率之中間價的平均值。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於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函將適時刊載並寄發予股東。為決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13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受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加股東周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股東須不晚於2021年5月7日(即暫停辦理股東登記首日前的營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

釐定是否符合資格獲派擬派發的股息之登記日為2021年5月24日。為決定股東獲取建議股息的權利，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2021年5月20日至2021年5月24日期間(包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等末期股息派發建議需經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審批。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5月1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文化。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取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即戴國良先生（主席）、劉曉峰博士及黃敏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充分有效。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2020年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agenergy.com)。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股東並將適時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明再遠

香港，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明再遠先生、嚴丹華先生及張艦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桂勇博士及黃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良先生、劉曉峰博士及楊瑞召博士。